

政府總部

一般職系處

香港中環雪廠街十一號  
中區政府合署西座九樓

本署檔號 OUR REF : GG/50/902/pt.9

電話 Tel: 2810 2665

來函檔號 YOUR REF :

傳真 Fax: 2530 5872

香港九龍  
長沙灣道1-5號  
長勝大廈5樓D-E座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勞聯公務員及資助機構事務委員會  
召集人  
馮兆銘先生

馮先生：


提高公務員士氣

六月十日的來函收悉。就貴會對公務員，尤其是文書及秘書職系員工士氣的意見，現回覆如下：

現行政策已明文規定，部門不可僱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擔任應由公務員負責的工作，特別是該服務需求屬長期性質。因此，政府不會聘請合約員工擔任公務員職位。然而，為處理過剩人手和善用現有的人力資源，我們已由本年六月一日起加強對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擔任文書和秘書職務的管制。根據這項新的措施，各部門如確定有需要聘用新的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擔任某些職務，而聘用期預計超過一年，須先向一般職系處要求調配文書及秘書職系人員。部門只能在一般職系處沒有合適的常額人員可供調配時，經一般職系處長同意後，才可招聘新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至於晉升的問題，我們已於上月公布數個文書及秘書職系的職級，因有實質空缺可供晉升，會恢復晉升的遴選工作。這些職級包括高級文書主任、文書主任、高級私人秘書、一級私人秘書及機密檔案室高級助理。有關的晉升遴選工作，會於下半年陸續展開。

上述兩項措施，有助改善文書及秘書職系人手過剩的情況和晉升的前景。我們相信一般職系各級人員，會繼續以專業和「服務市民」的精神，為市民提供良好的服務。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蘇美儀  代行)

副本：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